

##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1、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白如意为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431909综合授信合同，协议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授予公司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白如意作为保证担保，每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额度为可循环额度。实际控制人白如意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担保期限为2017年8月22日至2018年8月21日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431909-001）。

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448344综合授信合同，协议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授予公司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以白如意作为保证担保，每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额度为可循环额

度。实际控制人白如意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担保期限为2017年11月23日至2018年11月22日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448344-001）。

## 2、关联方关系概述

白如意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 3、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公司参会的7名董事，4人为关联方，非关联董事3人，直接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4、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白如意	湖北省麻城市黄金桥鼎长岗村	-	-

### 2、关联关系

白如意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持有公司72.6744%的股权。

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431909综合授信合同，协议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授予公司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白如意作为保证担保，每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额度为可循环额度。实际控制人白如意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担保期限为2017年8月22日至2018年8月21日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431909-001）。

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448344综合授信合同，协议约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授予公司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以白如意作为保证担保，每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额度为可循环额度。实际控制人白如意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担保期限为2017年11月23日至2018年11月22日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448344-001）。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五、该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1、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交易的目的是为公司分别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获得综合授信额度1000万元、2000万元，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提供借款保证担保，协助公司融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发展。

## 2、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从银行获得授信额度，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发展。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